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49/L.27
17 Nov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九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88(g)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

阿尔及利亚和土耳其：决议草案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

大会，

回顾其1992年12月22日第47/180号决议，其中决定从1996年6月3日至14日举行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并成立筹备委员会和会议特设秘书处，

再次感谢土耳其政府主动担任即将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该次会议的东道国，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 所载各项原则，以及《21世纪议程》²

- 代表属于77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A/CONF.151/26/Rev.1(Vol.I和Vol.I/Corr.1, Vol.II、Vol.III和Vol.III/Corr.1)) (联合国出版物、销售品编号E.93.I.8和更正)，第一卷：《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1，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中题为“促进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第7章所列各项目标、行动基础、活动和开展这些活动的方法的重要性,

感兴趣地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筹备工作迄今取得的进展,在会议筹备委员会关于其组织会议及其第一届会议³的报告³,以及秘书长关于筹备委员会和会议特设秘书处的工作进度报告⁵对此均有描述,

关切地注意到会议秘书处目前通过自愿捐款,其他来源,包括最大限度地调用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可得的资源仍然不足以支持按照大会第47/180号决议所设想的规模来开展会议筹备工作,特别是关于秘书处在有关国家开展会议筹备工作方面向发展中国家和提出这种要求的其他国家提供协助的能力,

1. 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筹备委员会关于其1993年3月3日至5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组织会议的报告,³以及关于其1994年4月11日至22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的第一届实质性会议的报告,⁴并赞同其中所载的各项决定;

2. 欣慰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会议筹备工作的进度报告;⁵

3. 赞同筹备委员会第I/1号决定建议于1996年初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会期较短的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来完成会议的筹备工作;⁶

4. 赞同筹备委员会第I/2号决定所载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筹备工作、原则和承诺声明草案及全球行动计划草案以会议的两个主题:“从有适足住房”和“在日益城市化的世界实现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⁶为基调的建议;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8/37)。

⁴ 《同上,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9/37)。

⁵ A/49/272。

⁶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9/37),附件一。

5. 同意联合国秘书长呼吁使会议具有“首脑会议”的规模,并重申其关于出席会议者的级别尽可能高的决定;⁷

6. 建议在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全球行动计划中考虑到下列会议的结果: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问题全球会议、人口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在人类住区方面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因此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机构和方案为此目的同会议秘书处进行全面合作;

7. 又建议在正在根据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81和1993年12月21日第48/166号决议制订的促进发展议程的架构内适当注意到《21世纪议程》第7章所列各项可持续人类住区问题,并重申应当将人类作为可持续发展所有方面的中心;

8. 衷心感谢为支持开展会议筹备活动而提供或认捐财政或其他方面的捐款的国家和组织,并请会议秘书长尽量为会议的活动和筹备工作筹措所需的预算外资源;

9. 再次呼吁各国政府,特别是发达国家和有能力这么做的国家政府,以及各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向根据大会第47/180号决议所设的自愿基金提供大量捐款,用以资助会议的各项筹备活动,并支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全面有效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10. 要求由联合国经常预算划拨足够的财政资源,用来加强会议特设秘书处的人力及其效益,并且有可能特别在国家一级全面开展筹备程序,以确保对全世界产生影响的这次会议获得成功;

11. 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机构和方案,以及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为会议筹备工作提供充分的捐款;

12. 又请感兴趣的非政府组织,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非政府组织参与会议及其筹备工作,并提供捐款,且考虑到最近几次联合国会议所采用的程序;

13. 呼吁上述各组织为提高全世界对作为社会进步和经济增长的重要投入的人类住区的问题和潜力的认识,以及世界各国领导人作出承诺,使城市镇村健康、安全、公正和可持续;

14. 请各区域委员会在其1995年的方案活动中增列一个会议筹备工作项目,特别强调各该区域的会议筹备工作,并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交一份会议筹备情况报告;

15. 吁请各国确保其地方当局和其他有关机构能广泛参与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的筹备工作,并鼓励广泛交换这方面的资料和经验,特别是关于国家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活动的资料和经验;

16. 请秘书长成立一个特别工作组,其成员由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关和组织秘书处的首长组成,同时考虑到联合国以前各次有关会议取得的经验;

17. 吁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和组织向提出请求的感兴趣的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资源,协助它们在必要时以视听方式编写提交给会议的国别报告;

18.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会议秘书长进行磋商,就会议筹备工作的进展情况,包括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交报告;

19.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